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作为大鹏新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责任单位，负责办理建设项目相关审批、审查，编制年度投资施工计划、土地使用计划，其主要职责如下：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新区有关政府投资项目的建设方针、政策法规、制度，负责新区房建、市政、水务、公园、绿道、环卫设施等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工作。

2. 组织或配合相关部门办理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立项、项目移交、前期设计、规划选址、土地使用、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有关手续。

3. 组织政府投资项目招标，签订、履行有关合同与协议。

4. 负责对政府投资项目建设进行管理，完成政府投资项目的质量、工期、投资、环保、节能和安全等控制目标。

5. 组织开展工程“四新”技术的运用和推广，不断提高工程建设技术水平。

6. 负责组织政府投资项目的竣工验收、结算、决算、资料归档以及办理工程移交手续等。

7. 完成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年我署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继续认真贯彻市、新区要求，强化“一个目标，三大计划”，对标新区高标准、高品质、高效益项目的要求，全力推动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提质增效。

我署2021年主要工作和重点任务如下：

1. 持续强化质量安全管理及应急管理

主要包括：抓实新区疫情防控；落实建设项目全过程监控。

2. 持续强化技术管理

主要包括：加强建设管理人员业务能力；推进智慧工务二期建设。

3. 持续完善设计管控体系

主要包括：抓好变更管理；积极打造样板工程；不断拓宽艺术视野。

4. 持续强化进度管理

主要包括：提升政务协调效率；完善督查通报制度；强化绩效考核机制。

5. 持续强化合同管理

主要包括：优化招投标运行机制；强化参建单位履约意识；优化造价管理机制。

6. 持续强化财务保障

主要包括：加大力度推进项目决算工作；推动新区“投转固”

工作制度建设。

7. 持续加强队伍建设

主要包括：加强基层组织政治建设；抓实党员作风建设；持续实施培训策略；强化“工务之家”建设。

8. 持续强化信息宣传

主要包括：聚焦服务大局打造精品文稿；创新谋划主题宣传形式。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部门预算编制合理规范

根据新区 2021 年预算编制方案，我署组织各内设机构分别根据部门职责及工作任务申报 2021 年度项目支出预算，并按程序审核后汇总编制形成我署 2021 年部门预算草案，按照“二上二下”的部门预算编制程序和时间要求进行报送。

我署 2021 年部门预算 83,899.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82.06 万元，项目支出 82,317.51 万元。项目支出包括一般管理事务项目 776.11 万元、农业农村项目 2,575 万元、政府投资项目 78,599.71 万元、工程建设管理事务项目 351.69 万元、新区对口支援专项资金 15 万元。

以上预算金额和项目安排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新区党工委、管委会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并根据 2021 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进行了合理分配，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符合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不存在预算分配固化、项目支出进度缓慢的问题。

2. 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明确

按照 2021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编审的工作要求，我署编制了 2021 年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同时与部门预算草案一同向社会进行公开。

我署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编外人员管理、党建工作、机关食堂保障、绩效考核、食堂运营管理服务、综合管理工作、坝光片区防洪（潮）排涝工程清淤项目、大鹏办事处水头海鲜街地面坍塌抢险救灾工程、档案及信息化管理工作、葵涌人民医院及南澳人民医院发热门诊扩建项目、水头污水处理厂配套干管第三标段水头路（水头路口）抢险救灾项目、大鹏新区 2015 年基本农田 25-1 地块建设和维护项目等工作任务，按照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设定绩效指标，明确指标名称和目标值，并确保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我署共对 184 个二级预算项目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报的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包含量化的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

的指标值，能够明确体现我署社会、经济、生态效益等履职效果，绩效指标目标值测算基本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我署 2021 年预算年初预算数为 83,899.57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229,927.34 万元，全年预算调整率为 174.05%。根据部门决算表，我署 2021 年全年实际支出数为 229,099.2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64%。

根据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表，我署 2021 年度货物类采购预算金额 151.02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151.02 万元，货物类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00%，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良好。

我署 2021 年度资金管理、费用支付等符合有关制度规定；资金调整调剂规范；严格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支出凭证符合相关规定；未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未发现虚列支出和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情况。

我署按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要求于 2021 年 6 月 3 日在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了 2021 年部门预算，2021 年 9 月 30 日在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2021 年部门预算和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的内容、时限、范围等方面，均符合《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财预〔2016〕143 号）《深圳市预算公开工作管理

办法》（深财预〔2016〕136号）等文件要求。

2. 项目管理

我署 2021 年度按照财务管理要求，共计申报实施 184 个二级预算项目，其中履职类项目共计 33 个，政府投资项目 150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 1 个（同属政府投资项目），专项资金项目 1 个。

我署 184 个二级预算项目的设立、调整均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采购、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项目验收履行相应手续。

我署建立了有效的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执行情况良好。项目资金支出按照财务支出审批权限和程序执行，业务部门、财务人员及相关领导对各项支出进行审核把关，发现问题马上督促整改。2021 年 8 月份组织对全年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进行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按要求完成。

3. 资产管理

我署 2021 年末资产总额为 1,293,215.44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总额 370.42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370.42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00%。

我署 2021 年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均及时足额上缴。

4. 人员管理

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我署 2021 年人员数量严格按照人员编制规定，

无超编超员的情况存在。

5. 制度管理

2021年，我署在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管理、预算绩效管理等方面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关制度均有效执行，主要包括：

(1)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署长办公会议事规则》

(2) 《大鹏新区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关于成立中心内部控制制度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

(3)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财务管理制度》

(4)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政府采购管理制度》

(5)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公务卡使用、报销管理规定》

(6)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7)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项目管理工作指引》

(8) 《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工程变更管理办法》

2021年，我署在日常履职过程中，严格按照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开展各项工作，相关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的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我署主要职责和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对2021年预算使用绩效分析如下：

（一）主要履职目标

我署2021年主要履职工作目标包括：

1. 持续强化质量安全管理及应急管理

(1) 结合疫情防控实况，动态掌控全国疫情态势，持续强化“外防输入、内防反弹”防控策略，通过飞行检查、第三方专业检查评估机构开展每月例行检查、专项检查，督促各参建单位落实和完善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

(2) 持续加强项目质量安全风险的前期预控及过程监控，提高参建各方质量安全意识，严防质量安全事故发生；推广我署最新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指引，并应用到项目实际管理中，确保安全文明施工落实到位；积极推进我署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应急预案，举行专项演练，锻炼应急抢险队伍。

2. 持续强化技术管理

(1) 加强建设管理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增强项目管理人员知识储备，提高项目管理和专业技术水平；持续推广应用“四新”技术，着力推进品牌库维护。

(2) 推进智慧工务二期建设，按照新区留痕计划要求，结合署内办事指南、指引修编等推进情况，将涉及的制度、流程、表格开发成内控流程，将现有的合同、财务、档案等模块串联，形成过程留痕，助力工程项目管理；开发智能化配套应用。

3. 持续完善设计管控体系

(1) 做好署变更管理办法修订、制度宣贯等工作，以变更促管理。通过对变更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责任主体的处理，来提

高勘察、设计、标底编制等成果质量，尽量从源头减少变更发生。

(2) 高标准推进葵涌河景观提升工程建设，过程中对设计管控施工模式、材料样板制度、创优制度等落实情况进行及时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建设经验。

(3) 不定期组织优秀项目考察活动并邀请技术团队主动介入项目技术方案研讨，学习优秀项目中的优点并利用，为项目方案选择优中选优，营造署内技术+艺术的设计氛围环境。

4. 持续强化进度管理

(1) 提高政务协调效率，提前谋划政务活动，推动会务工作从被动安排向主动谋划转变；加强会议审核把关，压缩仪式性公务，控制会议规模，持续提高办会质量。

(2) 完善督查通报制度，细化分解重点任务，做好任务跟踪督查。

(3) 强化绩效考核机制，加强绩效层级协调和现场督导，提高考核针对性、科学性。

5. 持续强化合同管理

(1) 优化招标方案模板，创新清标模式，加强要素评审，全链条择优创新，为项目建设提供坚强的队伍保障。

(2) 依托署违约处罚办法、不良行为记录管理办法和履约评价管理办法，落实承包商主体责任，促进承包商良好履约。

(3) 加强采购价格管理，优化费用计取；分阶段开展结算

工作，推进结算进程。

6. 持续强化财务保障

(1) 将年度预算支付任务按时序分解到月，细化到部门，落实到具体项目，圆满完成新区年度财政支付任务。

(2) 加强项目竣工结决算管理，制定相应工作方案，规范完工项目结决算计划和目标制定，有效推进项目结决算进程。

7. 持续加强队伍建设

(1) 坚持“第一议题”学习，常态化、长效化抓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引导每一位干部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求，定期开展廉政党课，确保廉政教育入脑入心。

(3) 积极为干部队伍提升能力创造条件、争取资源，开展高质量培训。

(4) 积极开展羽毛球“工务杯”、工务人生日会、业余兴趣班等系列活动，提高团队凝聚力，增强干部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8. 持续强化信息宣传

(1) 主动服务大局，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科学研判领导关注热点，高质量起草综合文稿，高标准提炼总结经验。

(2) 增强选题针对性，提高信息队伍整体水平，围绕领导

关注焦点、区域发展重点、基层关切难点、社会关心热点，及时挖掘提炼信息，为领导决策提供有价值的参考。

(3) 紧扣新区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集中承载区和世界级滨海生态旅游度假区重大发展机遇，策划专题宣传，展示工务人良好精神面貌和新区建设成果。

(二) 主要履职情况

1. 在持续强化质量安全管理及应急管理履职方面：我署制订《建筑工地防疫工作指引》等指导性文件，印发防疫海报、建筑工地防疫思维导图，严格执行署内请（休）假和离深备案制度，定期收集核查干部职工健康码、行程码，建立管理台账，有效提升项目及署内人员防疫水平。2021年我署先后抽调优秀志愿者74人次协助新区疫情防控专班和社区一线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有效缓解一线防控人员压力。

2. 在持续强化技术管理履职方面：我署2021年修订《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和《突发事件信息首报指引》等文件，进一步提高项目质量安全，规范工程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程序。此外，我署统筹组织第三方专业检查评估机构开展每月例行检查、专项检查、整改复查，全面督促在建项目安全隐患整改落实到位。

3. 在持续完善设计管控体系履职方面：我署制定修订《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等多个文件，编制设计完善专项工程变更分析报告和管理指引，制订变更负面清单，从设计源头减少变更发生。

同时制定《设计单位奖惩办法》，推行设计团队招标模式，加强设计咨询服务，强化设计质量自审责任制，保障设计方案质量。

4. 在持续强化进度管理履职方面：我署完成修订《大鹏新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招标工作管理规定》《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管理办法》等制度，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项目招标及采购行为，并将结算工作纳入履约评价，有效提高工程结算效率，推进工程项目实施进度。

5. 在持续强化合同管理履职方面：我署修订《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办法》等制度，动态调整修订合同范本，防范合同法律风险。

6. 在持续强化财务保障方面：我署一是紧盯年度绩效考核任务，将考核指标细化分解到各部门，积极推进预算执行进度，圆满完成新区年度财政支付任务；二是制定《完工项目竣工结决算审计整改工作方案》，明确已完工项目结决算计划完成时间和工作目标任务，制定竣工决算工作推进计划和措施，加强竣工决算工作规范化管理，加快决算进度。

7. 在持续加强队伍建设方面：我署 2021 年组织开展深圳大学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专题培训，公文写作规范培训宣贯会等系列学习培训活动，有效引导自学、跟踪督学，不断提高干部队伍专业和综合素养。此外，我署定期开展生日会、羽毛球、普拉提等系列文体活动，进一步增进署内凝聚力。

8. 在持续强化信息宣传方面：我署紧扣署内工作成绩和民生

实事亮点，制作发布《在灿烂阳光下》《十年》等主题宣传视频，展示新区建设成果以及干部职工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让老百姓了解、支持、参与政府投资项目建设，与老百姓共享建设成果。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预算使用经济性

预算使用经济性主要通过公用经费控制率来体现。

（1）“三公”经费管控情况良好。我署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8.91 万元，“三公”经费决算数 0.51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5.74%。

（2）日常公用经费管控情况良好。我署 2021 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数 167.6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167.60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9.96%。

2. 预算使用效率性

预算使用效率性主要由预算执行率、重点工作完成情况、项目完成及时性来体现。

（1）预算执行均衡率较好。我署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第四季度的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分别为：35.02%、57.72%、82.18%、99.88%，与各季度部门预算的序时进度匹配后得出，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第四季度的部门预算执行率分别为：140.07%、115.44%、109.57%、99.88%，全年平均预算执行率为 116.24%。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2021 年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共计

安排我署重点工作任务 12 项，其中 7 项重点工作任务受项目前期工作耗时问题、项目移交问题、项目建设条件问题等因素影响，已申请调整考核目标，截至 2021 年底，我署 12 项重点工作任务均已按要求完成。

(3) 项目完成情况。我署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的 184 个二级预算项目按计划时间有序推进，但部分项目存在无支出的问题，如二级项目“新区对口支援专项资金”根据新区扶贫办通知，因新区对口帮扶五个省定贫困村精准帮扶工作已胜利完成，精准帮扶资金已被收回；二级项目“大鹏新区 2014 年基本农田布新一水头 27-2 地块建设和维护项目”“大鹏新区 2014 年基本农田鹏城片区 26-5⁻11、13、15 地块建设和维护项目”等项目已完工但因款项不在 2021 年支付，已申请收回项目资金。

3. 预算使用效果性

(1) 有效解决民生问题，提升新区居民幸福指数

2021 年，我署高效完成人大附中深圳学校(九年一贯部)二期等 7 项民生实事清单项目，推动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并通过走访、接待、座谈等多种形式，倾听群众声音，解决群众合理需求，帮助挂点葵新社区解决路面积水等问题 14 个；开展鹏飞路交通疏解等志愿服务 18 次，获得社区居民一致好评。

(2) 有效改善民生条件，完善居民生活基础设施

我署 2021 年径心水库原水管二期工程、新区居民小区二

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均已完工，为新区高品质稳定用水提供了坚实保障；排水存量管网隐患整治工程竣工验收，有效治理 253 个排水管网隐患点，持续提升新区排水管网安全运营水平；全面推进正本清源全覆盖二期工程，新建管网 275 公里，累计完成问题楼宇整改 12636 栋，市政混流点整改 1023 处，完成 139 个“排水管理进小区”首次进场清淤、检测修复工作，有效改善居民生活基础设施条件。

（3）有效缓解新区交通压力，提高居民出行体验

我署 2021 年着力改善新区交通环境，完成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 - 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华强路市容环境综合提升工程、西涌片区绿道等一批市政项目改造，全年完成道路建设、改造 25.39 公里，新建绿道 15.7 公里。高效推进核龙线大鹏段（文化路口 - 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 - 景观专项提升工程等项目，高品质提升城市环境及完善城市配套功能，有效提升片区旅游吸引力。

4. 预算使用公平性

预算使用公平性主要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来体现。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021 年，我署共计接待群众信访 168 项，均已办理完结并及时回复，及时按要求将相关情况反馈至相关部门。

在信访办理机制建设方面，我署建立了便利群众意见反映渠

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对群众投诉及信访事项进行及时回复和处理，接访态度良好，且信访记录完善。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 2021 年度绩效评估结果，我署 2021 年度公众满意度公示得分为 87.54 分，其中人大、政协评价得分 89.75 分，部门评价得分 82.86 分，服务对象评价得分 90 分。我署 2021 年综合平均得分为 87.54 分。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抓牢“三个节点”。我署持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牢牢抓好事前绩效评估、事中运行监控和事后绩效评价三个关键节点。一是针对新增项目重点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二是坚持全面监控和重点监控相结合，对绩效目标执行及时纠偏纠错；三是事后绩效评价对政府预算、部门支出、项目支出全覆盖。

2. 明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署严格执行《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明确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加强对预算执行的监管，注重项目实施绩效，有效提升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

1. 预算调整幅度较大。我署 2021 年预算年初预算数为 83,899.57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229,392.34 万元，全年预算

调整率为 173.41%，调整资金累计超出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的 10%。主要原因为我署 2021 年新增 84 个政府投资项目，调增资金数额较大。

2. 公众满意度较低。2021 年我署公众满意度公示得分为 87.54 分，其中人大、政协评价得分 89.75 分，部门评价得分 82.86 分，服务对象评价得分 90 分。我署 2021 年公众综合满意率为 87.54%，未达到 95.00% 以上。

改进措施：

1. 合理预估年中项目变化，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在后续年度的预算编制中，综合考虑和评估各预算项目，编细编实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避免出现年中预算调整幅度过大的情况。

2. 贯彻“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工作理念，增加走访次数，积极融入群众，切实做好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提高人民群众认同感。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落实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我署将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分析，认真总结经验，对于实施效果良好的项目，继续予以支持，对实施效果不佳的项目重新评估项目实施必要性，调整后续预算安排。

（2）开展绩效自评问题整改

针对自评时发现我署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存在的问题，将进一

步分析问题原因，落实整改责任，制定整改计划，加强整改监督，确保，充分发挥绩效管理对单位业务开展的指导作用，更好地履行部门职能。

(3) 做好自评结果信息公开

我署将在绩效自评工作结束后，将自评结果随 2021 年部门决算一同进行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参照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中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进行自评，我署 2021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2 分，具体得分情况详见 2021 年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表。